

关于组织开展专利导航赋能区域重点产业 强链增效项目验收工作的通知

各区知识产权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实施专利导航工程，助力本市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我局拟于近期组织开展专利导航赋能区域重点产业强链增效项目验收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验收材料

项目申报单位应于11月29日前以电子版和纸件形式向我局提交**重点产业专利导航简报及区委区政府领导批示情况**（简报由区知识产权局加盖公章）、**专利导航分析报告**和**专利导航验收报告**（各区知识产权局及项目承担单位分别加盖单位公章，各一式一份），具体要求见附件。

二、验收标准

项目验收主要考核专利导航报告规范性（40分）、专利导航实施有效性（30分）和经费支出合规性（30分），具体标准如下：

（一）专利导航报告规范性

考核专利导航报告是否按照《专利导航指南》国家标准的要求进行编写，输入输出要素是否齐全、实施过程是否科学规范、结论建议是否具体可操作，重点评估专利数据和产业数据与本区域产业发展的相关性。

（二）专利导航实施有效性

考核专利导航成果应用成效，以及项目实施工作机制有关情况。一是评估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项目成果是否获得区级领导批示肯定，是否对相关部门及产业发展具有参考价值。二是评估项目实施机制是否健全，政府部门、服务机构及重点产业相关人员是否建立协同工作机制，及其实际运行情况。

（三）经费支出合规性

考核经费支出是否合规合理。一是评估合规性，是否具有违反合同规定的经费支出，是否按照预算执行，合同、发票、付款凭证等证明材料是否齐全。二是评估合理性，支付对象及金额是否与其能力与工作量相匹配，费用支出是否与本项目直接相关等。

三、其他事项

（一）验收形式。项目验收采取现场答辩的形式进行，汇报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时间暂定 12 月上旬，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二）汇报材料。请相关单位准备好答辩 PPT 和纸件验收材料（专利导航分析报告和验收报告）一式六份。

（三）尾款拨付。项目得分 80 分及以上为优秀，60 分（含）至 80 分（不含）以上为合格，60 分以下为不合格。验收等第与尾款拨付金额直接相关：验收等第为优秀的，全额拨付尾款；验收等第为合格的，拨付 60%尾款；验收等第为不合格的，不再拨付尾款，并开展为期 3 个月的整改。整改期满再次验收，成绩合格的予以通过验收；成绩仍旧不合格的，追回已拨付资金。

特此通知。

附件：项目验收材料要求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

2024年11月19日

联系人：知识产权运用促进处张燕山

联系地址：浦东南路3500号T2楼706室

联系电话：23170420 邮 箱：zys820701@163.com

附件

项目验收材料要求

专利导航项目单位按照以下要求提交验收材料：

一、专利导航简报

以报区委区政府专报为准。

二、专利导航项目验收报告

专利导航项目验收报告应包含以下内容：

（一）项目实施工作机制

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具体参与单位及参与人员、建立协同合作工作机制、以及开展具体协调活动有关情况。

（二）项目主要工作内容

按照国家标准《专利导航指南》（GB/T39551-2020）的要求，围绕专利导航项目启动、专利导航实施等方面，说明专利导航报告的主要工作内容及结论，并且重点说明成果应用部分，特别是专利导航成果获得区级以上领导批示、纳入十五五规划参考等有关情况。

（三）项目经费使用情况

提供经费执行决算表，其中列明项目全部费用的支出明细（具体包括支出科目、支付对象、预算金额、决算金额、对应凭证编号、工作内容）。附件中提交经费支出的合同、发票、付款

凭证等证明材料。

（四）附件材料

1、项目实施过程材料。会议签到表、照片、通知等材料。

2、成果应用证明材料。专利导航成果应用的具体形式及相关证明材料。

3、经费支出证明材料。经费支出合同、发票、付款凭证等证明材料。

三、专利导航分析报告

专利导航分析报告应参考国家标准《专利导航指南》，列明项目需求分析、专利信息采集范围及策略（**必须包含完整的技术分解表和专利检索式**）、数据处理过程与方法、专利导航分析模型与分析过程、结论和建议等具体内容。

以上验收材料纸件一律采用 A4 纸张双面打印，并于左侧装订成册，落款处盖公章，整份材料盖骑缝章。